

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1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0 月 26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 | |
|------------|--|
| 基金简称 | 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 |
| 场内简称 | 创业板两年定开（扩位证券简称） |
| 基金主代码 | 161838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0 年 8 月 7 日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136,112,488.09 份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 投资策略 | <p>本基金主要采用自上而下分析的方法进行大类资产配置，确定股票、债券、现金、金融衍生品的投资比例；根据国家政治经济政策精神，确定可投资的行业范围。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长期来看将以权益类资产为主要配置，同时结合资金面情况、市场情绪面因素，适当进行短期的战术避险选择。</p> <p>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封闭期内，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100%，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股票投资的 50%，股票投资中投资于创业板的上市公司股票资产合计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每个开放期开始前两个月、开放期至开放期结束后两个月内不受前述比例限制）。股票投资部分可以以战略配售方式进行投资。投资同业存单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p> |
| 业绩比较基准 | 创业板创新指数收益率×5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10%+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40%。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一般而言，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 |

| | |
|-------|--|
| | 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
| 基金管理人 |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 |
|-----------------|---------------------------|
|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 18,921,021.53 |
| 2. 本期利润 | 3,351,233.62 |
|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029 |
|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1,069,999,672.88 |
|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0.9418 |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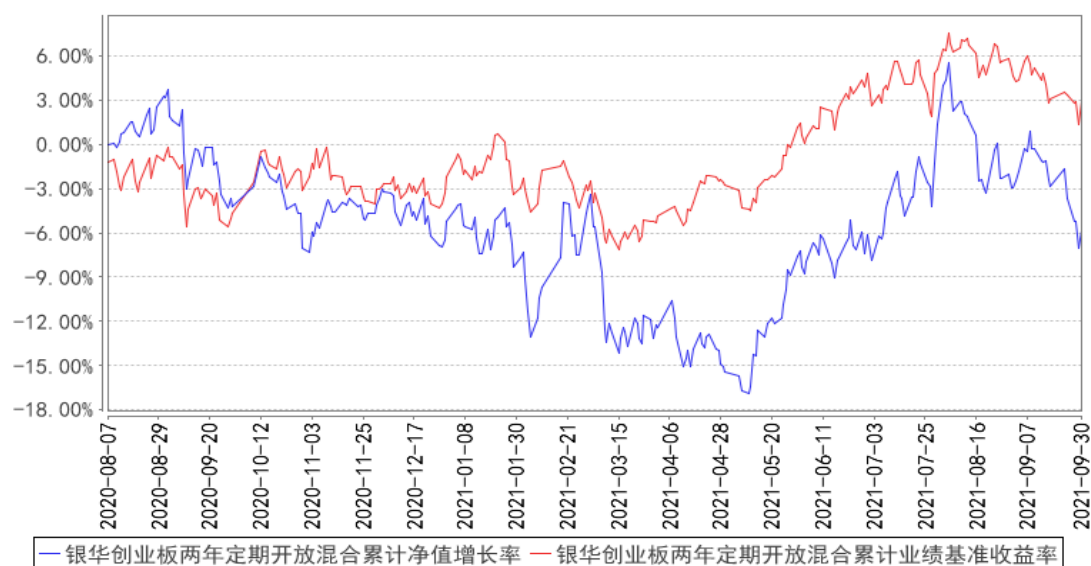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 ① |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0.31% | 1.31% | -1.89% | 0.87% | 2.20% | 0.44% |
| 过去六个月 | 7.36% | 1.21% | 8.59% | 0.77% | -1.23% | 0.44% |
| 过去一年 | -1.68% | 1.24% | 7.95% | 0.80% | -9.63% | 0.44% |
|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 -5.82% | 1.21% | 2.86% | 0.82% | -8.68% | 0.39%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封闭期内，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100%，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股票投资的 50%，股票投资中投资于创业板的上市公司股票资产合计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每个开放期开始前两个月、开放期至开放期结束后两个月内不受前述比例限制）。股票投资部分可以以战略配售方式进行投资。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刘辉先生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 2020年8月7日 | - | 19.5年 | 博士学位。曾就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嘉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研究工作。2016年11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职于投资管理一部。自2017年3月15日担任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自2017年3月15日至2018年3月28日兼任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9年12月13日起兼任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0年6月16日起兼任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20年8月 |

| | | | | | |
|-------|----------|----------------|---|-------|--|
| | | | | | 7 日起兼任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王利刚先生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 2020 年 8 月 7 日 | - | 8.5 年 | 硕士学位。2012 年 7 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研究部助理行业研究员、投资管理一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投资管理一部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起担任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8 月 7 日起兼任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4 月 26 日起兼任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

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1 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市场总体上呈现震荡下跌的态势，但结构极致分化，与“双碳”大方向相关的板块表现强势，除此之前的板块则普遍下跌，特别是白酒、医药等消费板块领跌。“双碳”成为全市场关注的焦点，一是电动车、光伏为代表的新能源，电动车销量持续超预期，二是以煤炭、钢铁、化工等传统能源消耗大户，在能耗双控的压力下，供给收缩带来价格表现超预期。上游大宗产品普遍大涨，终端消费需求却相对疲弱，宏观经济进入到类滞胀的象限，货币政策也落入相对复杂的区间。报告期内，上证综指下跌 0.64%，创业板指下跌 6.69%。

报告期内，组合操作上的大的策略是降低整体的估值水位，减仓前期涨幅较多、估值相对较高的标的。基于业绩与估值的综合考量，加仓估值性价比相对合理的“专精特新”小龙头公司，同时也加仓了低估值板块，进一步平衡组合的配置结构。报告期内，组合中农业表现较好，但科技板块表现不佳，组合整体表现一般，三季度跑赢基准。

对于 2021 年的 A 股市场，我们仍然维持结构性震荡市的判断，但结构性分化的极端程度大幅超出我们预期。经过过去两年多的上涨，市场整体的估值水平处在历史较高分位，但由于经济恢复低于预期，国内货币政策已经边际趋向宽松，但中美货币政策的错配将带来扰动。基于这样的客观环境，我们认为市场整体没有重大风险，但结构性的波动会加大，我们对高估值、高涨幅的双高抱团板块保持谨慎，结构极端分化的 K 型行情将持续收敛，可能会是四季度行情的主旋律。本基金将继续保持较高仓位，在农业、科技、医药主力板块的基础上，操作上将以降低估值水位为主，主要在于两个方向，其一是成长股行情的扩散，看好各个细分行业，特别是 IT、机械、新材料等高技术行业的优质龙头公司，所谓“专精特新”的隐形冠军，其二是低估值的大盘价值股的估值修复，特别是在基本面出现改善迹象的行业。另外，我们还会继续密切跟踪新冠疫情，货币政策、中美关系等方面的进展，并对重大变化做出及时应对。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41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3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1,037,734,294.34 | 96.77 |
| | 其中：股票 | 1,037,734,294.34 | 96.77 |
| 2 | 基金投资 | - | - |
| 3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4 | 贵金属投资 | - | - |
| 5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6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7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24,579,031.77 | 2.29 |
| 8 | 其他资产 | 10,050,025.03 | 0.94 |
| 9 | 合计 | 1,072,363,351.14 |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 代码 | 行业类别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A | 农、林、牧、渔业 | 200,584,087.40 | 18.75 |
| B | 采矿业 | - | - |
| C | 制造业 | 414,815,461.78 | 38.77 |
| D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 - |
| E | 建筑业 | 20,183.39 | 0.00 |
| F | 批发和零售业 | 7,783.44 | 0.00 |
| G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 - |
| H | 住宿和餐饮业 | 40,233.44 | 0.00 |
| I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201,248,261.11 | 18.81 |

| | | | |
|---|---------------|------------------|-------|
| J | 金融业 | 27,141,529.00 | 2.54 |
| K | 房地产业 | - | - |
| L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29,433,183.00 | 2.75 |
| M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102,569.32 | 0.01 |
| N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87,142,137.43 | 8.14 |
| O |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 - |
| P | 教育 | - | - |
| Q | 卫生和社会工作 | 77,189,912.41 | 7.21 |
| R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8,952.62 | 0.00 |
| S | 综合 | - | - |
| | 合计 | 1,037,734,294.34 | 96.98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数量（股）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300087 | 荃银高科 | 2,798,112 | 81,145,248.00 | 7.58 |
| 2 | 300244 | 迪安诊断 | 2,610,413 | 77,189,912.41 | 7.21 |
| 3 | 300070 | 碧水源 | 9,858,326 | 76,599,193.02 | 7.16 |
| 4 | 300630 | 普利制药 | 1,512,024 | 69,779,907.60 | 6.52 |
| 5 | 300378 | 鼎捷软件 | 2,657,745 | 59,028,516.45 | 5.52 |
| 6 | 002041 | 登海种业 | 2,696,658 | 55,659,021.12 | 5.20 |
| 7 | 300773 | 拉卡拉 | 2,109,978 | 52,179,755.94 | 4.88 |
| 8 | 300054 | 鼎龙股份 | 2,697,756 | 51,068,521.08 | 4.77 |
| 9 | 300502 | 新易盛 | 1,446,473 | 48,702,745.91 | 4.55 |
| 10 | 603068 | 博通集成 | 849,320 | 48,513,158.40 | 4.53 |

5.3.2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 1 | 存出保证金 | 89,144.60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9,957,176.94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3,703.49 |
| 5 | 应收申购款 | -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10,050,025.03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 |
|---------------------------|------------------|
|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1,136,112,488.09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1,136,112,488.09 |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8 月 21 日披露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深交所基金新增扩位简称的公告》，本基金自 2021 年 8 月 23 日起新增扩位证券简称。本基金的扩位证券简称为“创业板两年定开”。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9.1.1 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 9.1.2 《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9.1.3 《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9.1.4 《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9.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6 日